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电力行业委员会文件

贸促电〔2022〕1号

关于邀请参加 2022 第 19 届中国—东盟 博览会“双碳”智慧能源展的函

各有关单位：

中国—东盟博览会（以下简称“东博会”）是中国和东盟国家领导人共同确定举办，以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为主题的国家级重点展会，由中国和东盟 10 国经贸主管部门及东盟秘书处共同主办，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承办。历届东博会参与国家达到 70 多个，109 位国家领导人、3500 多位部长级政要出席，约 92.5 万名客商参会，累计采购成交额达数百亿美元。第 19 届东博会将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19 日在广西南宁举办，展出面积约 14 万平米。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电力行业委员会（以下简称“电力贸促会”）受东博会组委会委托，在东博会框架下举办 2022 中国—东盟博览会“双碳”智慧能源展览会（简称“双碳展”），期间还将举办配套论坛及相关活动。

现诚邀贵单位一如既往地支持和参与东博会及双碳展。电力贸促会将全力支持企业抢抓“一带一路”及 RCEP 发展机遇，借助东博会及双碳展平台，拓展政商高端对话与合作渠道，帮助企业开拓东盟市场，提升企业品牌国际影响力。

为提前做好企业和项目的商务配对工作，请有意参展企业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前将报名表（附件 2）报送活动组委会联系人。

1、展会组委会联系人：何咏劲

电话：0771-5893777 手机：13807810806

邮箱：330147578@qq.com

2、电力贸促会联系人：李书鹏

电话：010-63415337 手机：13810004485

邮箱：lishupeng@cec.org.cn

附件：

1. 第 19 届中国—东盟博览会及双碳展简介

2. 2022 第 19 届中国—东盟博览会“双碳”智慧能源展览会
参展报名表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电力行业委员会

2022 年 1 月 18 日

附件 1:

第 19 届中国—东盟博览会及双碳展简介

一、组织机构

(一) 东博会

主办单位:

中国商务部、文莱工业和初级资源部、老挝工业贸易部、印度尼西亚贸易部、柬埔寨商业部、泰国商业部、菲律宾贸易和工业部、缅甸商务部、马来西亚国际贸易和工业部、新加坡贸易及工业部、越南工业贸易部、东盟秘书处。

承办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中方组委会成员单位:

国务院办公厅、国家发改委、商务部、中宣部、外交部、公安部警卫局、交通运输部、科技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质检总局、中国贸促会、文化和旅游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国务院新闻办公室。

(二) 双碳展

主办单位: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承办单位: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电力行业委员会、南宁华越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支持单位: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二、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2年9月16-19日

地点：广西南宁国际会展中心

三、双碳展参展展品范围

1、综合电力产业展区：电力领域的优势产业，电力通信与信息、电力物联网与数据中心、电网调度/控制/安检、输配电设备、智能电网及能源互联网技术与设备、发电设备及技术、水电、水利技术及设备、电线电缆及附件、电力安全与应急管理。

2、清洁能源展区：节能环保技术与装备及环保水处理、分布式能源及储能、新能源技术与设备、核电与核能技术与装备。

3、投资合作展区：国际智慧能源与产能合作、国际工程承包、劳务合作、资源开发、能源开发、基础设施建设、园区招商等重点产能领域；

4、绿色低碳城市和交通展区：低碳产业、示范区、绿色建筑、绿色交通、海绵城市与智慧城市建设成果与技术、电动车充电站技术及设备与新能源汽车电动车、绿色供应链等相关产品、设备设施、技术、管理体系、资源综合利用、环境服务理念及全产业链的绿色升级改造成果。

5、环保合作：各省市生态建设、环境保护成就及生态环境公共展示，水、气、土污染治理，固废处置及资源回收、生态修复、环境监测与检测、噪声与振动控制、节能、资源综合利用和环境应急装备等领域的技术及设备。

附件 2:



2022 第 19 届中国—东盟博览会“双碳”智慧能源展览会 参展报名表（代合同）

单位名称	中文:			
	英文:			
单位地址	中文:			
	英文:			
联系人		性别		职务
办公电话		传真		手机
电子信箱				网址
主要展品				
客户对象				
参展费用	<p>1、标准展位 (3m×3m) :国内企业 10000.00RMB/个; 境外企业 2000.00 USD/个 2、室内净地 (36 m²起) :国内企业 1000.00 RMB/m²; 境外企业 200.00USD /m² 备注: 标准展位配置: 公司中英文楣板、围板、洽谈桌 1 张、椅子 2 张、射灯 2 盏、500w 单相插座 1 个、纸篓 1 个, 铺设地毯。净地不含任何配置。 优惠方案: (1) 连续 2 年参加中国—东盟博览会的参展单位享受展位费 8 折; (2) 展位面积 200 平方米以上的参展单位享受展位费 8 折; (3) 以上优惠不叠加使用。</p>			
参展申请	<p>请在所需申请栏目内填写:</p> <p>特标展位 (3m×3m): _____ 个; 展位号: _____;</p> <p>标准展位 (3m×3m): _____ 个; 展位号: _____;</p> <p>净地 (36 m²起租): _____ 平方米, 展位号: _____; 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p> <p>参展费用 (共计): _____ 人民币元, 大写人民币: _____ 元</p>			
指定收款帐户 (人民币帐户)	<p>户名: 南宁华越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帐号: 2801 0120 9006 0681 开户行: 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市民族支行</p>			
<p>参展资格: 参展单位填好此表格签字盖章后传送至组展办公室 (传真 0771-5652677), 组委会审核通过后签字盖章回传, 此表生效。</p> <p>证件办理: 请参展单位在 8 月 15 日前将参展 (会) 代表的彩色一寸照片和身份证复印件以电子版形式发送到组展办公室, 以便办理相关证件 (照片和证件须清晰)。</p> <p>展位搭建: 展位设计搭建, 请特装企业联系 0771-5652690</p>				
<p>组展单位 (南宁华越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广西南宁市东葛路 118 号青秀万达广场银座 909 电话: 0771-5308881、5893777 传真: 0771-5652677 组展单位负责人: _____ 日期: _____ (盖章)</p>			<p>参展单位负责人签字: (盖章) 日期: _____</p>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电力行业委员会 2022年1月18日印发
